

证券代码：873687

证券简称：山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0 日以钉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运城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侯俊峰、贺继军和高级管理人员李学标、熊兴春、柳艳平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山力科技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山力科技产业园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推进山力科技产业园项目的签约与后续执行工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山力科技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书》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代表公司签署《山力科技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书》及其相关补充协议、附件等法律文件；

2、在项目总投资概算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其中：项目用地投入不超过 8000 万元、建设投入不超过 3 亿元、生产线设备投入不超过约 1.2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根据项目实际进展需要，审批及办理相关的投资、付款、合同签署等具体执行事项；

3、办理与项目实施相关的其他各项具体事务性工作，如办理政府审批手续、协调合作方、监督项目进展等。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项目主要执行事项完成之日止，或至股东大会另行做出决议终止该授权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所讨论的《关于拟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山力科技产业园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为此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黄石山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3 日